

龙华大道（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竣工测绘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018-440326-48-01-71800001Y001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_____虞欣_____

投标日期：_____2026_____年_____7_____月_____1_____日

一、企业基本情况

附件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国有
注册资金（万元）	22308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
企业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建立日期	2008 年 4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42010219660416203X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13509691909
投标员	姓名：虞欣 身份证号码：361129199810053326 手机号码：14796838035 邮箱：yux@swpd.cn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测绘甲级资质、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水利行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乙级；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电力行业水力发电（含抽水蓄能、潮汐）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工程咨询单位甲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证证书。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企业性质承诺书》格式如下。

1.1 资质证书

(1)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证书

我单位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证书，证书扫描件如下：



(2) 测绘甲级资质证书

我单位具有广东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测绘甲级资质证书。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副本)	
专业类别:	甲级: 工程测量。***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证书编号:	甲测资字44100531
有效期至:	2026年11月4日
	 发证机关(印章) 2021年11月5日

No.006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3)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水利行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乙级；电力行业水力发电（含抽水蓄能、潮汐）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119		
建立时间	2008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12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72599996A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A144001895-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燕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原发证日期: 2008年03月24日		

业 务 范 围
水利行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发证机关: (章)
2023 年 12 月 29 日
No.AF 0476910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 (章)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注册资金变更为: 17160 万元。 *****
变更核准机关 (章) 管理专用章 (2) 2024 年 01 月 31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01892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有效期: 至2030年11月1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乙级
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
电力行业水力发电(含抽水蓄能、潮汐)乙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24日

(4)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质证书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技术负责人：王燕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工程	
证书编号：甲242024011053	
有效期：2024年07月01日至2027年06月30日	
 证书查询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5)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证证书

我单位具有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检测资质证书），证书扫描件如下：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02319021346	
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	
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含食品）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07日
 202319021346	有效期至：2029年05月21日
注：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证书届满有效期3个月前提出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变更	

1.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年04月03日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法定代表人	朱国博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02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3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龙华大道（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竣工测绘的招投标活动，

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国有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基础信息

营业证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全部展开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8年04月03日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证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2008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 22308.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1月26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水利工程、市政工程、水力发电工程、建筑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的科研、咨询、勘察、测量、设计;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水文水资源调查、论证; 环保咨询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生态资源监测;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智能水务系统开发;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信息安全设备销售;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劳务服务 (不含劳务派遣);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环境保护监测。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建设工程总承包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建设工程监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证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证照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 https://www.samr.gov.cn/zw/zfxqkf/fdzdgnr/djzq/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提示: 以下信息由该主体提供, 该主体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查看修改记录>>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数 (万股)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1	深圳市水务 (集团) 有限公司	1673.1	货币	1673.1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2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591.37	货币	591.37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3	其他	6489.35	货币	6489.35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4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365.5	货币	8365.5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5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9.65	货币	2509.65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共 查询到 6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末页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提示: 以下信息由该主体提供, 该主体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查看修改记录>>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数 (万股)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6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679.03	货币	2679.03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共 查询到 6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末页

股权变更信息

提示: 以下信息由该主体提供, 该主体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查看修改记录>>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数 (万股)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	-------	------------	--------	------------	--------	------

股权变更信息					
提示：以下信息由该主体提供，该主体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11.25%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2	其他	0%	29.09%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3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	37.5%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4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	7.5%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5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5%	2.65%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共 查询到 6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末页

股权变更信息					
提示：以下信息由该主体提供，该主体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6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	12.01%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5月6日
共 查询到 6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末页

二、企业业绩情况

附件 2:

企业业绩一览表

1、项目名称：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工程类型：竣工测量；建设内容：本项目西起水官高速公路横坪立交，东至聚龙路（规划外环高速公路田头互通立交），全长约 22.2km，其中水官横坪立交至中山路段为现状新横坪公路改造段，主线完全利用现状，双向六车道，长约 8.5km，该段由于受到现状限制，设计速度采用 60km/h；中山路至外环高速公路段为新建段，主线双向八车道（规划断面），长约 13.7km，该段设计速度采用 80km/h。道路定位为城市快速路。全线均敷设给水、雨水、污水、电力、通信、照明、燃气等市政配套设施；测绘或测量内容：一、二级导线测量；四等水准测量。1/500 测图（建筑工业区）。管线竣工测量：纵断面测量，横断面测量。验测平面位置测量；合同金额：433.591332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11 月 08 日。 2、项目名称：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竣工测绘； 工程类型：竣工测绘；建设内容：本工程分两阶段建设：一阶段包括新建地下室 135328.21 平方米，A、B 栋裙楼，1#、2#、3#、4#及 6#塔楼，总建筑面积 566406 平方米；二阶段包括原有医院建构筑物拆除，保留 5#楼（原门诊楼），建筑面积 40300 平方米，并新建地下室和各类用房建筑面积 54986 平方米。待一阶段验收通过并投入使用后，开始二阶段建设。测绘或测量内容：负责编制竣工测绘报告，协助甲方办理竣工验收，服务内容主要包含但不限于：控制测量、工程测图、规划监督测量、人防工程测量、绿化工程测量、车位测量、人行天桥（如有）及附属工程测量第等；合同金额：178.89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1 月 17 日。 3、项目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竣工测绘； 工程类型：竣工测绘；建设内容：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水工工程、岩土工程、电力工程、通讯管道工程、燃气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景观工程、水土保持等；测绘或测量内容：竣工测绘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控制测量、1:500 现状地形图测量、道路纵横断面测量、平面位置验测、地下管线探查及测量、绿化面积测量等（具体以现场实际需要及甲方任务要求为准）；以满足工程竣工验收、规划条件核实验收、管养移交为准，提交符合接收单位或审查单位要求的测绘成果文件；合同金额：62.590891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1 月 17 日。 4、项目名称：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竣工测绘； 工程类型：竣工测绘；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市政管线工程、其它附属工程等；测绘或测量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控制测量、1:500 比例尺地形图测量、道路纵横断面测量、平面位置验测、地下管线探查及测量等，为项目竣工验收、规划条件核实验收提供可靠的竣工测绘资料；合同金额：36.005024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2 月 15 日。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120210909001001001

标段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A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433.591332万元; B包(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67.201575万元; C包(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254.275721万元; D包(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51.03613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 ——; ——; ——

本工程于 2021-09-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ing agency representativ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11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招标人 representative.

甲方编号: NPKS-2021-0002
合同编号: KJ-2021-0081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 务合同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目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山区

甲 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 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规划验收测量服务合同

甲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项目规划验收测量工作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测量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

（1）测量范围为龙岗区、坪山区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全线，测量至两侧建筑边界（周边无建筑物处外扩10m）。

第二条 测量内容（包括测量项目工作量等）

1. 一、二级导线测量；四等水准测量。
2. 1/500 测图(建筑工业区)。
3. 管线竣工测量；纵断面测量；横断面测量。
4. 验测平面位置测量。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行业规范
2	《1: 500、1: 1000、1: 2000 地形图式》	GB/T20257.1-2007	国家标准
3	《房产测量规范》	GB/T17986-2000	国家标准
4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 / T24356-2009	国家标准
5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 / T18316-2008	国家标准

第四条 测量服务期限

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提交所有测量成果资料，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第五条 测量成果

1. 本合同所指的测量工程成果组成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提交时间	备注
1	竣工测量报告	4 份	以甲方要求为准	纸质版及电子版各四份

2. 乙方向甲方交付上述约定的测量成果，甲方如需增加测量成果数量，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六条 合同价款

1. 收费标准：按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 号、深国房【2009】316 号）和《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3】3 号、深国房【2005】256 号）文件计算，并下浮 20 %。

2. 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小写)¥4,335,913.32元(大写)肆佰叁拾叁万伍仟玖佰壹拾叁元叁角贰分,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结算报告审核机构评审结果为准。该费用包含税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需的一切相关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服务事项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甲方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追究甲方的赔偿责任。甲方将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阶段、内容、工作量进行费用结算。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乙方提交经甲方认可的测量成果资料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款的60%。

2.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竣工验收程序后支付至实际完成工作量的90%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90%。结算经深圳市政府相关评审程序评审后,甲方根据评审结果一次性结清余款。工程结算报告审核机构: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如遇政府相关部门职能调整,则按新的评审程序执行)。

3. 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甲方完成己方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责任概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在合同尾部乙方签章处列明。

第八条 测量成果的权属

本项目全部测量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部合法权益归甲方所有。

第九条 保密条款

除经过甲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甲方及本合同所涉数据、资料或其他非公开信息保密,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第十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应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方便。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对测量成果质量终身负责。乙方应加强质量管理,确保测量成果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因非甲方原因,承包人提供的测量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的,乙方应负责无偿采取补救措施或重测,直至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它单位时,乙方应承担全部测量费用;因其所提供的技术服务的实施结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依据本条所承担的责任不因甲方的验收或其他同类行为而减免。

2. 乙方应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及时与工程监理单位联系,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工作。

4.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

5. 乙方应按国家及深圳的有关法规、标准、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技术标准、工作进度和成果要求开展测量服务。

6. 乙方保证履行本合同的过程及成果合法，并不得损害任何第三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如发生第三人以前述原因为由与甲方发生纠纷，使甲方名誉受损害，或向甲方索赔的情况，乙方应当承担由此所带来的一切后果。

7. 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的侵权行为导致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和信息，仅为乙方履行协议约定服务内容参考之用，乙方保证严格按照甲方所许可使用的知识产权的种类、范围和用途，并按照甲方许可使用的方式使用之。

9. 本合同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均应在合同终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一切资料（含阶段性及最终成果）交于甲方。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测量成果，若乙方未按时提交测量成果，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应对测量成果质量负责，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出现重大事故，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由于非乙方原因，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甲方仅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除此之外乙方不得主张其他补偿、赔偿或罚金，但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4. 合同生效后乙方拒绝或不及时履行合同义务，或非因甲方原因乙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

5.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改正责任；甲方也可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工作的部分或全部进行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合同款项外，还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

7.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的，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

8.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的知识产权用于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且乙方因此取得的全部知识产权或其他收益均归甲方所有。

9. 乙方违反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违约金的，还应赔偿损失。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一方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本条前款所指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的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 乙方必须依照劳动法规的要求，依法与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并为作业工人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如因拖欠工人工资而发生集体上访事件，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款垫付工人工资。

2. 乙方应加强人员管理, 严防腐败行为。乙方如果在履行本项目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而造成甲方损失或第三人损失的, 经确认后每查处一次按合同暂定价的 10% 进行罚款, 所有罚款在结算款中扣除, 所产生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3. 未尽事宜, 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且结清费用后, 本合同终止。

5.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执八份, 乙方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范荣全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张明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 话:

联系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2021 年 11 月 8 日

签订地点: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竣工测绘报告 (第一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Water Planning & Design Institute Co., Ltd.

项目名称：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项目立项号：2021KJ0054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张柯 何耀辉

张柯 何耀辉

批准：刘晓文

刘晓文

审定：熊寻安

熊寻安

审核/审查：刘小玲

刘小玲

校核：李庆平

李庆平

编写：张柯

张柯

郑康新

梁定校

韦文欢

张耀

孙洪武

赖福森

赖福森

庞周洲

张耀

孙洪武

张耀

孙洪武

张耀

孙洪武

目 录

1.工程概况.....	1
2. 测绘概况.....	10
2.1 任务来源.....	10
2.2 测绘内容.....	10
3.竣工测绘说明.....	11
3.1 竣工测绘依据.....	11
3.2 竣工测绘结果说明.....	24
4. 规划指标点复核表.....	114
4.1 道路中线点实测值、设计值及差值表.....	114
4.2 纵断面点表.....	203
4.3 路幅分项指标表.....	275
4.4 横断面点表.....	290
4.5 隧道净空高度表.....	308
4.6 立交桥净空高度表.....	309
5.测量技术说明.....	309
5.1 控制点来源及测量系统.....	309
5.2 技术依据.....	310
5.3 采用仪器设备.....	310
5.4 控制测量.....	310
5.5 四等水准测量.....	313
5.6 竣工地形图测量.....	313
5.7 地下管线竣工测绘.....	315
5.8 完成工作量统计.....	319
6.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健康.....	320
6.1 安全生产.....	320
6.2 环境保护.....	320
6.3 职业健康.....	320
6.4 强制性条款执行情况.....	321
7.质量控制.....	324
8.提交资料.....	324

附表及附图：

附表一 连接已知点成果表

附表二 二级点成果表

附表三 线路一水准高程计算表

附表四 线路二水准高程计算表

附表五 线路三水准高程计算表

附表六 线路四水准高程计算表

附表七 线路五水准高程计算表

附表八 线路六水准高程计算表

附图一 1: 500 地形图 (125 幅)

附图二 1: 200 断面图 (37 幅)

附图三 1: 1000 道路纵断面图 (157 幅)

附图四 测绘要素图 (15 幅)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 工程概况

深圳市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和坪山区境内，是一条极其重要的对外交通要道。本项目西起水官高速公路横坪立交，东至聚龙路（规划外环高速公路田头互通立交），全长约 22.2km，其中水官横坪立交至中山路段为现状新横坪公路改造段，主线完全利用现状，双向六车道，长约 8.5km，该段由于受到现状限制，设计速度采用 60km/h；中山路至外环高速公路段为新建段，主线双向八车道（规划断面），长约 13.7km，该段设计速度采用 80km/h。道路定位为城市快速路。全线均敷设给水、雨水、污水、电力、通信、照明、燃气等市政配套设施。

本项目共分为七个土建标，每个标段对应的里程位置如下：

一标包含红棉立交、深惠立交和宝坪立交。

红棉立交、深惠立交主线设计起点桩号 K0+000（X：32681.564, Y：130487.782），设计终点桩号 K2+820（X：32502.234, Y：133291.833），长 2820 米；

A 匝道设计起点桩号 AK0+000（X：32484.810, Y：131517.229），设计终点桩号 AK1+777.303（X：32476.494, Y：133292.543），长 1777.303 米；

B 匝道设计起点桩号 BK0+000（X：32495.400, Y：132536.046），设计终点桩号 BK0+999.963（X：32531.314, Y：131537.304），长 999.963 米；

D 匝道设计起点桩号 DK0+1.416（X：32531.314, Y：131537.304），设计终点桩号 DK0+823.7（X：32666.036, Y：130726.562），长 822.284 米；

E 匝道设计起点桩号 EK0+000（X：32662.527, Y：130725.568），设计终点桩号 EK0+202.515（X：32704.277, Y：130527.550），长 202.515 米；

F 匝道设计起点桩号 FK0+000（X：32652.919, Y：130523.482），设计终点桩号 FK0+189.909（X：32621.059, Y：130710.700），长 189.909 米；

H 匝道设计起点桩号 HK0+000（X：32574.486, Y：131268.394），设计终点桩号 HK0+387.710（X：32629.246, Y：130884.629），长 387.710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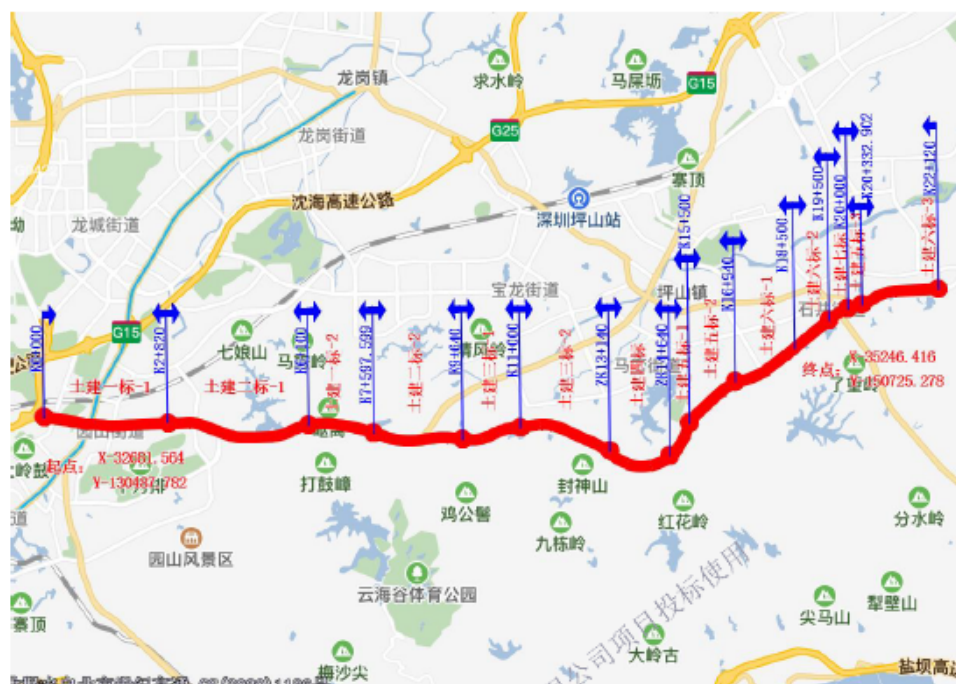


图 1-1 工程位置略图

2 测绘概况

2.1 任务来源

受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委托，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承担了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规划验收测量任务。

2.2 测绘内容

依据《关于规范市政工程规划验收工作的通知》（深规【2004】116号）及《关于福龙路规划验收竣工测绘有关问题的函》（深规【2009】1295号）的要求，我司于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对该工程进行竣工测绘，具体测绘内容如下：

道路部分：

——道路起、终点位置测绘

——道路平面位置指标点坐标测绘

——道路横、纵断面图测绘

——1: 500 竣工现状图

管线部分:

——管线竣工测量

——管线纵断面图测绘

——1: 500 地下管线竣工图。

3. 竣工测绘说明

3.1 竣工测绘依据

3.1.1 规划核准文件

- ①《深圳市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深规土选 LG-2013-0036 号（复印件）；
- ②《深圳市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深规土选 PS-2013-0014 号（复印件）；
- ③《深圳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深规土许市政字 LG-2013-0023 号（复印件）；
- ④《深圳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深规土许市政字 PS-2013-0014 号（复印件）；
- ⑤《深圳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深规土许市政字 LG-2015-0016 号（复印件）；
- ⑥《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深规土建许市政字 LG-2015-0024 号（复印件）；
- ⑦《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深规土建许市政字 LG-2015-0008 号（复印件）；
- ⑧《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深规土建许市政字 PS-2014-0011 号（复印件）；
- ⑨《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深规土建许市政字 PS-2015-0004 号（复印件）；
- ⑩《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深规土建许市政字 PS-2015-0012 号（复印件）；

(2)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竣工测绘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620170160004001

标段名称：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沙井人民医院扩建（二期）等2个项目竣工测绘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28.04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1.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竣工测绘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金额：178.89万元；2. 沙井人民医院扩建（二期）竣工测绘中标单位：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中标金额：49.15万元。

中标工期（天）：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11-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周薇薇



打印日期：2025-01-02

工程编号： 396

合同编号： 396-CL-001-2025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测绘合同

工程名称：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 竣工测绘，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区人民医院现址内，新增用地面积 25605 平

方米，扩建后总建筑面积 661692 平方米（新建 621392 平方米）。本工程分两阶段建设：一阶段包括新建地下室 135328.21 平方米，A、B 栋裙楼，1#、2#、3#、4# 及 6# 塔楼，总建筑面积 566406 平方米；二阶段包括原有医院建构筑物拆除，保留 5# 楼（原门诊楼），建筑面积 40300 平方米，并新建地下室和各类用房建筑面积 54986 平方米。待一阶段验收通过并投入使用后，开始二阶段建设。概算总投资 657151 万元，建安费 581064 万元。总投资额及工程规模均以最新批复为准。

二、服务内容

负责编制竣工测绘报告，协助甲方办理竣工验收。具体工作内容以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测绘任务书等文件为准，主要包含但不限于：

- （1）控制测量：GPS 测量等；
- （2）工程测图：1：500 测图等；
- （3）规划监督测量：验测平面位置、验测高度及高程、规划面积测量、房

角点测量等；

(4) 人防工程测量：人防规划建筑面积测量、人防场地拐角点测量等；

(5) 绿化工程测量：绿化面积测量、绿化范围拐角点测量等；

(6) 车位测量：车位面积测量、车位范围拐角点测量等；

(7) 人行天桥（如有）及附属工程测量等。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竣工测绘工作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或减少竣工测绘内容，以确保项目及周边建筑物的安全，乙方应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不得提出异议。

三、执行标准

除文件另有注明外，本工程须符合设计图纸要求测绘方案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主要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述规范有更新，以最新规范为准）：

(1) 设计图纸；

(2) 甲方提供的任务书；

(3)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程》（深圳市规划国土局 2000 年 10 月）；

(5) 《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

(6)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 第 1 部分：1: 500 1: 1000 1: 2000 地形图图式》（GB/T 20257.1-2017）；

(7)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

(8)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23）；

- (9)《城市建设工程竣工测量成果规范》(CH/T 6001-2014);
- (10)《城市测量规范》(CJJ/T 8-2011);
- (11)《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标准》(CJJ/T 73-2019);
- (12)《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 61-2017);
- (13)《深圳市地下管线探测实测细则》(二〇〇五年十月);
- (14)《房产测量规范》(GB/T17986-2000);
- (15)《深圳市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技术规范》(SZJG 22-2015);
- (16)《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深规土〔2015〕757号);
- (17)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 (18)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
- (19)其他测绘、测量和检测技术要求。

如相关标准、规范存在更新的,以最新版本为准。

四、服务期限及进度要求

4.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取得测绘成果审核意见书,且完成规划验收止。

4.2 进度要求

乙方须自接收甲方提供资料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内外业工作并将测绘报告提交给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调查测绘中心审核,具体根据甲方实际指令。

五、测绘成果

5.1 测绘成果提交要求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成果报告	份	4	

2	资料光盘	张	4
---	------	---	---

5.2 竣工测绘成果需合理、合规，乙方不得随意增、减内容，甲方有权对竣工测绘成果内容的真实性进行审核并进行核减。

六、合同结算及付款方式

6.1 本项目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捌万捌仟玖佰元整（¥1788900.00 元），中标下浮率为 31.20 %。

合同价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费用内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6.2 结算方法

（1）结算时，中标下浮率不予调整，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或监理）单位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参照《财政部、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财建〔2009〕17号）计价标准（上述收费标准中未涉及但成果有要求的项目参考国家、省、市的相关收费标准执行，以上价格均为含税价格）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

（2）合同结算价超过10万元的，则合同结算价分为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两部分，其中基本酬金占比85%、绩效酬金占比15%。基本酬金100%支付给乙方，绩效酬金与履约考评情况挂钩，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等级对应的比例进行结算。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或“良好”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10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支付比例为7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

合同总价款 20 % 的违约金。

(5) 乙方签订合同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因乙方原因造成超过 10 日仍未开始履行合同义务,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 的违约金。

(6) 对于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相关批文资料, 以及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测绘成果, 乙方具有保密义务, 不得以任何形式披露给第三方, 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 的违约金, 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7)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 乙方无条件予以补足。

十、其它

10.1 本合同项下全部测绘成果的权属归甲方所有。

10.2 由于不可抗力, 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 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所指不可抗力包括: 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等。

10.3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依法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

10.5 如变更指定收款账户信息, 应在甲方付款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 否则因乙方未及时通知产生的相应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 月 17 日;

订立地点: 宝安区宝民一路74号广场大厦5楼。

本合同自 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 后成立, 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 本合同即行终止。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受托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
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64557544
66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
96A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9区广场大厦5楼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
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邮政编码: 5181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7781013

电话: 0755-25105595

传真: 0755-27783381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1009700040004034

合同经办人: 梁芬

盖章经办人: 梁芬

(3)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竣工测绘

正本

合同编号：光建勘测[2024]3号

KJ-2024-0008

竣工测绘合同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基本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竣工测绘项目，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委托内容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位于光明区马田街道及玉塘街道，道路起点与南环大道相接，终点接玉环路，道路长约 6.305km，其中南环大道~光明大道段长约 3.9km，红线宽度 70 米，改造为主路双向 6 车道+辅道双向 4 车道的沥青路面；光明大道~光侨路段长约 1.976km，红线宽度 80 米，改造为主路双向 6 车道+辅道双向 4 车道的沥青路面；光侨路~玉环路段长约 0.429km，红线宽度 80 米，改造为双向 8 车道的沥青路面。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主道 50km/h，辅道 30km/h。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水工工程、岩土工程、电力工程、通讯管道工程、燃气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景观工程、水土保持等。

竣工测绘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控制测量、1:500 现状地形图测量、道路纵横断面测量、平面位置验测、地下管线探查及测量、绿化面积测量等（具体以现场实际需要及甲方任务要求为准）；以满足工程竣工验收、规划条件核实验收、管养移交为准，提交符合接收单位或审查单位要求的测绘成果文件。

二、作业依据

1. 平面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高程为 1956 年黄海高程系；
2. 《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3. 《城市测量规范》（CJJ T8-2011）；
4. 《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CH/T-2009-2010）；
5.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1部分：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图式》（GB/T20257.1-2017）；
6. 《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2017）；
7.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09）；
8. 施工设计图和竣工图、变更资料等；
9. 其他应遵守的现行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和光明区的相关规定和政策要求。

三、测绘费用及支付方式

1. 计价依据

- 1)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
- 2) 《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2. 合同暂定价

本合同暂定价为：625908.91元（大写：人民币陆拾贰万伍仟玖佰零捌元玖角壹分），费用构成（含测绘项目及单价）如下表（表中未明确但委托方或有关部门规定要求测绘的其它项目按照计价依据的相关条款执行）：

测绘的工作内容，并提交满足竣工验收、规划条件核实验收的成果文件，以办理完相关验收手续或取得相关证明文件为准（若非乙方测绘成果原因造成不能通过竣工验收或规划条件核实验收，责任由责任方承担）；

（5）乙方保证其在合同履行期间具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项目要求的资质并配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6）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何辉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并在类似测绘项目中担任过项目负责人。

（7）根据测绘任务，安排相应的人员和设备进行测绘；

（8）测绘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进行，保证测绘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可靠性；

（9）现场作业必须遵守相关安全法规和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的要求，确保测绘工作安全、顺利进行；

（10）测绘工作完成后，除提交供验收部门使用的成果文件外，另需提交《竣工测绘报告》、附图附表（一式四份）及电子版（一份）。

（11）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确保测绘过程中各方人身财产安全，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2）若乙方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或不信守职业道德，或存在不恰当和腐败行为的，并且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法律责任，同时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13）乙方出具的测绘报告经甲方复核，二次被鉴定为不合法或不规范且乙方不配合进行修改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五、违约条款

1. 因乙方测绘错误导致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据实赔偿

各方损失。

2. 如因乙方迟延提交发票等付款资料导致付款延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 如非乙方测绘成果原因造成不能通过竣工验收或规划条件核实验收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责任督促相关责任方按要求进行整改,直至满足验收条件为止)。

六、解决争议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当事人各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

2、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二路商会大厦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110室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章)：秦伟光

电话：8821255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章)：何珊

电话：25940985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账号：79210155200000039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1月17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系统解决水问题的集成服务商
民生水务·生态水务·智慧水务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一标段) 竣工测绘——排水管道竣工测绘

技术总结报告

(第1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一标段）

竣工测绘——排水管道竣工测绘

项目立项号：2024KJ0005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何辉 王建立

何辉 王建立

技术专用章

批准：裴洪军

裴洪军

审核/审查：刘小玲

刘小玲

校核：何辉 王建立

何辉 王建立

编写：李青逊 秦燕玲

李青逊 秦燕玲

目 录

1. 工程概况	1
2. 测绘概况	2
2.1 任务来源	2
2.2 竣工测绘内容	2
3. 完成工作量	2
4. 竣工测绘说明	3
4.1 竣工测绘依据	3
4.1.1 采用图纸依据	3
4.1.2 采用其他文件依据	3
4.2 竣工测绘结果说明	4
4.2.1 地下管线管材	4
4.2.2 地下管线管径	4
4.2.3 地下管线平面分布	4
4.2.4 地下管线标高	4
4.2.5 地下管线增减	5
5. 测量技术说明	8
5.1 测量系统	8
5.2 技术依据	8
5.3 采用仪器设备	8
5.4 控制测量	9
5.5 地下排水管线竣工测绘	9
5.5.1 主要技术要求	9
5.5.2 地下排水管线探查、测量方法	9
5.5.3 管线图生成及编绘	17
5.5.4 管线纵断面图编绘	17

5.5.5 管线点成果表编制	17
5.5.6 GIS 数据成果表编制	18
6. 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健康	18
6.1 安全生产	18
6.2 环境保护	18
6.3 职业健康	18
6.4 强制性条款	19
7. 质量控制	19
8. 提交资料	20

附表及附图：

附表一 二级控制点成果表

附表二 图根控制点成果表

附表三 管线点成果表

附表四 排水管道 GIS 成果表（电子版）

附图一 排水管道纵断面图（16 幅）

附图二 1:500 新建排水管线图（620*620 幅面，15 幅）

1. 工程概况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一标段）位于光明区光明区马田街道及玉塘街道，道路起点与南环大道相接，终点接玉环路，道路长约 6.305km，其中南环大道~光明大道段长约 3.9km，红线宽度 70 米，改造为主路双向 6 车道+辅道双向 4 车道的沥青路面；光明大道~光侨路段长约 1.976km，红线宽度 80 米，主路双向 6 车道+辅道双向 4 车道的沥青路面；光侨路~玉环路段长约 0.429km，红线宽度 80 米，双向 8 车道的沥青路面。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主道 50km/h，辅道 3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一标段）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水工程、岩土工程、电力通信工程、桥梁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景观工程、燃气工程及管线迁改工程等。

本次设计范围为根玉路（南环大道~光侨路），桩号范围为 K0+000~K5+876.5，总长度为 5.8765km。其中一标段桩号范围为 K0+000~K3+850，设计范围内起点位置为 K0+000（X=2518802.163，Y=486496.780），设计终点位置为 K5+876.5（X=2513779.601，Y=488163.612）。



图 1-1 区域位置图

为满足本工程排水管道竣工验收及管养移交，编制了本报告。本报告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一标段）竣工测绘——排水管道竣工测绘技术总结报告。

本工程的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设计单位为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 测绘概况

2.1 任务来源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竞标获得了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一标段）竣工测绘任务，业主单位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为满足本工程排水管道竣工验收及管养移交需要，编制了排水管道竣工测绘报告。

2.2 竣工测绘内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至2024年9月6日对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一标段）的新建排水管道进行了竣工测绘，具体测绘内容及要求如下：

- ①对所有新建排水管道进行探查、测绘，满足相关规范及市政管网竣工测绘的要求；
- ②按照《室外排水设施数据采集与建库规范》（SZDB/Z 330-2018）要求，提供满足入库的排水管线数据文件，达到水务行政主管部门移交要求。

3. 完成工作量

根据任务要求，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一标段）排水管道竣工测绘的工作内容为对新建排水管道进行竣工测绘（包括探查与测量），排水管道竣工测绘范围以业主提供的施工图为准，项目完成的工作量如下：

- 1) 控制测量：利用该项目道路竣工测绘所做的二级控制点10个（详见后附二级控制点成果表）。上述控制点均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1956年黄海高程系，经实地踏勘，点位保存完好，作为本工程控制测量的起算点。
- 2) 地下管线探查：完成排水管线探查共5.964km，其中污水5.117km，雨水0.847km；共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二标段）竣 工测绘——排水管道竣工测绘

技术总结报告

（第1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12



项目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二标段）

竣工测绘——排水管道竣工测绘

项目立项号：2024KJ0005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何辉 王建立

何辉 王建立

技术专用章

批准：裴洪军

裴洪军

审核/审查：刘小玲

刘小玲

校核：何辉 王建立

何辉 王建立

编写：李青逊 秦燕玲

李青逊 秦燕玲

目 录

1.工程概况	1
2. 测绘概况	2
2.1 任务来源	2
2.2 竣工测绘内容	2
3.完成工作量	2
4.竣工测绘说明	3
4.1 竣工测绘依据	3
4.1.1 采用图纸依据	3
4.1.2 采用其他文件依据	3
4.2 竣工测绘结果说明	4
4.2.1 地下管线管材	4
4.2.2 地下管线管径	4
4.2.3 地下管线平面分布	4
4.2.4 地下管线标高	5
4.2.5 地下管线增减	5
5.测量技术说明	7
5.1 测量系统	7
5.2 技术依据	7
5.3 采用仪器设备	8
5.4 控制测量	8
5.5 地下排水管线竣工测绘	8
5.5.1 主要技术要求	8
5.5.2 地下排水管线探查、测量方法	9
5.5.3 管线图生成及编绘	16
5.5.4 管线纵断面图编绘	16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二标段）竣工测绘——排水管道竣工测绘技术总结报告	
5.5.5 管线点成果表编制	16
5.5.6 GIS 数据成果表编制	17
6.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健康	17
6.1 安全生产	17
6.2 环境保护	17
6.3 职业健康	17
6.4 强制性条款	18
7.质量控制	18
8.提交资料	19

附表及附图：

附表一 二级控制点成果表

附表二 管线点成果表

附表三 排水管道 GIS 成果表（电子版）

附图一 排水管道纵断面图（11 幅）

附图二 1：500 新建排水管线图（50cm×50cm，11 幅）

1.工程概况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二标段）位于光明区光明区马田街道及玉塘街道，道路起点与南环大道相接，终点接玉环路，道路长约 6.305km，其中南环大道～光明大道段长约 3.9km，红线宽度 70 米，改造为主路双向 6 车道+辅道双向 4 车道的沥青路面；光明大道～光侨路段长约 1.976km，红线宽度 80 米，主路双向 6 车道+辅道双向 4 车道的沥青路面；光侨路～玉环路段长约 0.429km，红线宽度 80 米，双向 8 车道的沥青路面。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主道 50km/h，辅道 3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二标段）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水工工程、岩土工程、电力通信工程、桥梁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景观工程、燃气工程及管线迁改工程等。

本次设计范围为根玉路（南环大道～光侨路），桩号范围为 K0+000~K5+876.5，总长度为 5.8765km。设计范围内起点位置为 K0+000（X=2518802.163，Y=486496.780），设计终点位置为 K5+876.5（X=2513779.601，Y=488163.612）。其中二标段桩号范围为 K3+850~K5+876.5。



图 1-1 区域位置图

为满足本工程排水管道竣工验收及管养移交，编制了本报告。本报告为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二标段）竣工测绘——排水管道竣工测绘技术总结报告。

本工程的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设计单位为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测绘概况

2.1 任务来源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竞标获得了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竣工测绘任务，业主单位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为满足本工程排水管道竣工验收及管养移交需要，编制了排水管道（二标段）竣工测绘报告。

2.2 竣工测绘内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至2025年12月14日对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二标段）的新建排水管道进行了竣工测绘，具体测绘内容及要求如下：

- ①对所有新建排水管道进行探查、测绘，满足相关规范及市政管网竣工测绘的要求；
- ②按照《室外排水设施数据采集与建库规范》（SZDB/Z 330-2018）要求，提供满足入库的排水管线数据文件，达到水务行政主管部门移交要求。

3.完成工作量

根据任务要求，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二标段）排水管道竣工测绘的工作内容为对新建排水管道进行竣工测绘（包括探查与测量），排水管道竣工测绘范围以业主提供的施工图为准，项目完成的工作量如下：

1) 控制测量：利用该项目道路竣工测绘所做的二级控制点17个（详见后附二级控制点成果表）。上述控制点均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1956年黄海高程系，经实地踏勘，点位保存完好，作为本工程二标段排水管道竣工测绘的起算点。

2) 地下管线探查：完成排水管线探查共5.379km，其中污水0.471km，雨水4.934km；

(4) 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竣工测绘

KJ-2023-0014

正本

合同编号：光建勘测[2023]1号

竣工测绘合同

工程名称：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2.15



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

竣工测绘合同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基本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光明区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竣工测绘项目，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委托内容

光明区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位于光明区中心片区，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红线宽 60-80m，设计车速为 50km/h，双向八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道路起点为与现状光明大街相交处（桩号 K1+040），沿中央公园北侧向东跨越楼村水，终点至规划塘明路北段相交处（K3+308.701）处，路线总长约 2.27km。为满足光明区公园大道市政工程竣工验收、规划验收需要，甲方委托乙方对光明区公园大道市政工程

（一、二标）进行竣工测绘，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控制测量、1:500 比例尺地形图测量、道路纵横断面测量、平面位置验测、地下管线探查及测量等，为项目竣工验收、规划条件核实验收提供可靠的竣工测绘资料。

二、作业依据

1. 平面采用深圳独立坐标系（或根据需要转换为国家 2000 坐标系），高程为 1956 年黄海高程系；

2. 《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3. 《城市测量规范》（CJJ T8-2011）；
4. 《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CH/T-2009-2010）；
5.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1部分：1:500 1:1000 1:2000地形图图式》（GB/T20257.1-2017）；
6. 《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2017）；
7.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09）；
8. 施工设计图和竣工图、变更资料等；
9. 其他应遵守的现行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和光明区的相关规定和政策要求。

三、测绘费用及支付方式

1. 计价依据

- 1)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

- 2) 《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2. 合同暂定价

本合同暂定价为：36.005024 万元（大写：叁拾陆万零伍拾元贰角肆分），费用构成（含测绘项目及单价）如下表（表中未明确但委托方或有关部门规定要求测绘的其它项目按照计价依据的相关条款执行）：

1. 因乙方测绘错误导致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据实赔偿各方损失。
2. 如因乙方迟延提交发票等付款资料导致付款延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 如非乙方测绘成果原因造成不能通过竣工验收或规划条件核实验收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责任督促相关责任方按要求进行整改，直至满足验收条件为止）。

六、解决争议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当事人各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

2、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二路商会大厦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

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

C座1110室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章)：

(签章)：

电话：88212556

电话：25940985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

科技园支行

账号：79210155200000039

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12月15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系统解决水问题的集成服务商
民生水务·生态水务·智慧水务



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标）排水管道 竣工测绘

技术总结报告

（第一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03



项目名称：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标）排水管道竣工测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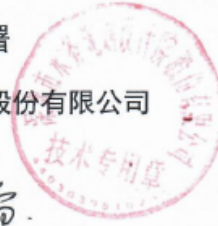
项目立项号：2022QT0025-01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何辉 王建立 杨雷

何辉 王建立 杨雷



批准：裴洪军

裴洪军

审核/审查：刘小玲

刘小玲

校核：何辉 王建立

何辉 王建立

编写：杨雷 龙广生 赖福森 秦燕玲 陈双武

杨雷 龙广生 赖福森 秦燕玲 陈双武

目 录

1.工程概况	1
2. 测绘概况	2
2.1 任务来源	2
2.2 竣工测绘内容	2
3.竣工测绘说明	3
3.1 竣工测绘依据	3
3.1.1 采用图纸依据	3
3.1.2 采用文件依据	3
3.2 竣工测绘结果说明	4
3.2.1 地下管线管材	4
3.2.2 地下管线管径	4
3.2.3 地下管线平面分布	4
3.2.4 地下管线标高	4
3.2.5 地下管线增减	4
3.2.6 地下管线其它说明	5
4.测量技术说明	8
4.1 控制点来源及测量系统	8
4.2 技术依据	8
4.3 采用仪器设备	9
4.4 控制测量	9
4.6 地下管线竣工测绘	9
4.6.1 主要技术要求	9
4.6.2 地下管线探查、测量方法	10
4.6.3 管线图生成及编绘	17
4.6.4 管线点成果表编制	17
4.6.5 GIS 数据库编制	17
4.7 完成工作量统计	2
5.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健康	18
5.1 安全生产	18
5.2 环境保护	18
5.3 职业健康	18
6.质量控制	18
7.提交资料	20

附表及附图：

附表一 控制点成果表

附表二 管线点成果表

附表三 排水管道 GIS 成果表（电子版）

附图一 1: 500 排水管线图（4 幅）

附图二 排水管道纵断面图（10 幅）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 工程概况

公园大道位于光明区(地理位置如图 1-1),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红线宽 60~80m,设计车速为 50km/h,双向八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市政管线工程、其它附属工程等。该项目实施是践行《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的具体措施,项目实施后将加强片区东西向的交通联系,构建光明中心区的骨架路网,完善提高光明中心区的路网结构,与地铁 6 号线无缝接驳,改善当地居民的出行条件,完善中心区的道路网络联通,促进区域生态建设、经济发展。



图 1.1 地理位置分布图

公园大道设计范围内起点位置为 K1+040 ($X=45653.855$, $Y=101166.120$), 终点位置为 K3+308.701 ($X=45844.053$, $Y=103419.516$), 设计全长 2268.701 米。根据工程总体部署, 公园大道(K1+040~K3+308.701)按桩号划分为两个标段, 一标段为 K1+040~K2+000, 二标段为 K2+000~K3+308.701。

本报告为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标）排水管道竣工测绘技术总结报告。

雨水工程: 竣工起点至楼村水河西侧段, 依据规划南侧设 $d1650 \sim 3.0 \times 2.0m$ 雨水箱涵, 北侧设 $d1350$ 雨水管, 排入楼村水河; 楼村水河东侧至设计终点段, 依据规划南侧设 $d1000 \sim d1350$ 雨水管, 北侧设 $d1000 \sim d1650$ 雨水管, 排入楼村水河排洪渠。

污水工程: 竣工起点至楼村水河西侧段, 依据规划双侧设 $d400$ 污水管, 排入公园大道西段规划 $d400$ 污水管, 近期排入光明大街现状 $DN400$ 污水管; 楼村水河东侧至设计终点段,

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标）排水管道竣工测绘技术总结报告
依据规划双侧设d600~d800污水管，排入楼村水河东侧d800截污干管。

本标段工程的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设计单位为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 测绘概况

2.1 任务来源

受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委托，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排水管道竣工测绘的任务。

2.2 竣工测绘内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至2023年3月31日对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标）的新建排水管道进行了竣工测绘，具体测绘内容及要求如下：

- ①对所有新建排水管道进行探查、测绘，满足市政管网竣工测绘的要求；
- ②按照《室外排水设施数据采集与建库规范》（SZDB/Z 330-2018）要求，提供满足入库的排水管线数据文件，达到水务行政主管部门移交要求；
- ③按照要求编制排水管线竣工图、管线点成果表、技术总结报告等。

3. 完成工作量

根据业主要求，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标）排水管道竣工测绘，工作内容为新建排水管道（包括雨水、污水管道）探查与测量，测量范围由业主提供的施工图为准，项目完成的工作量如下：

（1）地下管线探查：完成新建排水管线探查共4.740km，其中雨水管线3.173km、污水管线1.567km；共探查地下管线点306个，其中明显管线点228个，隐蔽点78个。

（2）地下管线测量：完成排水管线测量4.740km。

表 3-1 完成工作量统计表

工作项目	工作内容	工作量	备注
地下管线竣工测绘	地下管线探查	4.740km	
	地下管线测量	4.740km	

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排水管道 竣工测绘 ——（二标）新建排水管道竣工测绘

技术总结报告 (第一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07

项 目 名 称：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排水管道竣工测
绘——（二标）新建排水管道竣工测绘

项目立项号：2022QT0025-02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负 责：何 辉 杨 雷

何辉 杨雷

批 准：裴洪军

裴洪军

审核/审查：刘小玲

刘小玲

校 核：何 辉 王建立

何辉 王建立

编 写：杨 雷 龙广生 秦燕玲 赖福森 陈双武

杨雷 龙广生 秦燕玲 赖福森 陈双武

目 录

1.工程概况	1
2. 测绘概况	2
2.1 任务来源	2
2.2 竣工测绘内容	2
3.完成工作量	2
4.竣工测绘说明	3
4.1 竣工测绘依据	3
4.1.1 采用图纸依据	3
4.1.2 采用其他文件依据	3
4.2 竣工测绘结果说明	3
4.2.1 地下管线管材	4
4.2.2 地下管线管径	4
4.2.3 地下管线平面分布	4
4.2.4 地下管线标高	4
4.2.5 地下管线增减	5
4.2.6 地下管线其它说明	5
5.测量技术说明	6
5.1 控制点来源及测量系统	6
5.2 技术依据	6
5.3 采用仪器设备	6
5.4 控制测量	7
5.5 地下排水管线竣工测绘	7
5.5.1 主要技术要求	7
5.5.2 地下排水管线探查、测量方法	7
5.5.3 管线图生成及编绘	14
5.5.4 管线纵断面图编绘	15
5.5.5 管线点成果表编制	15
5.5.6 GIS 数据成果表编制	15
6.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健康	16
6.1 安全生产	16
6.2 环境保护	16
6.3 职业健康	16
6.4 强制性条款	16
7.质量控制	17

8.提交资料.....	18
-------------	----

附表及附图：

附表一 控制点成果表

附表二 管线点成果表

附表三 排水管道 GIS 成果表（电子版）

附图一 排水管道纵断面图（A3 幅面，16 幅）

附图二 1：500 新建排水管线图（A1 幅面，6 幅）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 工程概况

公园大道位于光明区(地理位置如图 1-1),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红线宽 60~80m,设计车速为 50km/h,双向八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市政管线工程、其它附属工程等。该项目实施是践行《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的具体措施,项目实施后将加强片区东西向的交通联系,构建光明中心区的骨架路网,完善提高光明中心区的路网结构,与地铁 6 号线无缝接驳,改善当地居民的出行条件,完善中心区的道路网络联通,促进区域生态建设、经济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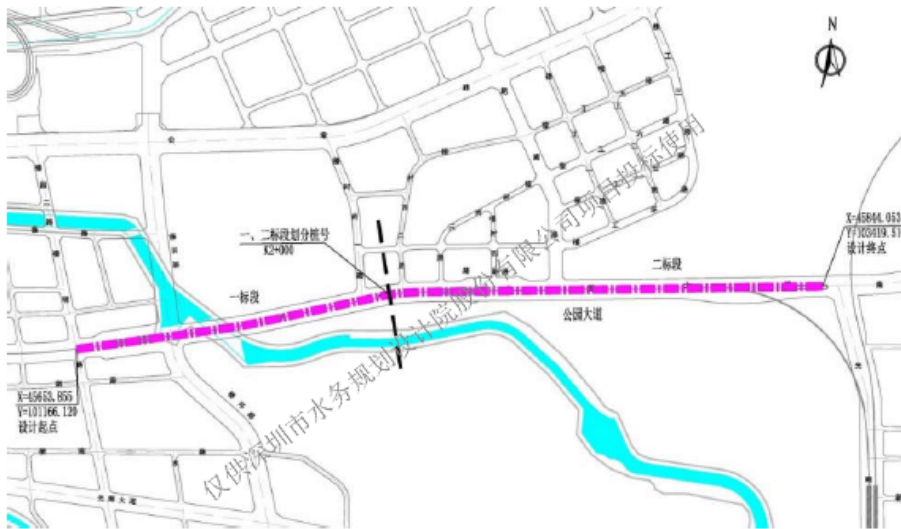


图 1.1 地理位置分布图

公园大道设计范围内起点位置为 K1+040 (X= 45653.855, Y= 101166.120), 终点位置为 K3+308.701 (X= 45844.053, Y= 103419.516), 设计全长 2268.701 米。根据工程总体部署,公园大道(K1+040~K3+308.701)按桩号划分为两个标段,一标段为 K1+040~K2+000,二标段为 K2+000~K3+308.701。

为满足本工程排水管道竣工验收及管养移交,编制了本报告。本报告为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排水管道竣工测绘——（二标）新建排水管道竣工测绘技术总结报告。

根据设计说明,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雨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如下:设计起点至设计终点,依据规划南侧设 d800~d1200 雨水管,北侧设 d800~d1650 雨水管,排入下游规划雨水管或 2-5.0x2.5m 雨水箱涵。

根据设计说明，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污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如下：设计起点至设计终点，依据规划双侧设 d600~d800 污水管，排入下游规划污水管。

本标段工程的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勘察单位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 测绘概况

2.1 任务来源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证书编号：B144055465-6/1；工程测量甲级，证书编号：甲测资字 44100531）通过竞标获得了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排水管道竣工测绘任务，业主单位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其中，为满足公园大道（二标）排水管道竣工验收及管养移交需要，编制了（二标）新建排水管道竣工测绘成果。

2.2 竣工测绘内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日对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二标）新建排水管道进行了竣工测绘，具体测绘内容及要求如下：

- ①对所有新建排水管道进行探查、测绘，满足市政管网竣工测绘、管养移交的要求；
- ②按照《室外排水设施数据采集与建库规范》（SZDB/Z 330-2018）要求，提供满足入库的排水管线数据文件，达到水务行政主管部门移交要求；
- ③提交符合接收单位或审查单位要求的新建排水管道测绘成果文件。

3. 完成工作量

根据任务要求，公园大道市政工程（一、二标）排水管道竣工测绘——（二标）新建排水管道竣工测绘的工作内容为对本标段新建排水管道（包括雨水、污水管道）进行竣工测绘（包括探查与测量），排水管道竣工测绘范围以业主提供的施工图为准，项目完成的工作量如下：

- （1）地下管线探查：完成新建排水管线探查共 9.107km，其中雨水管线 6.202km、污

三、企业信用情况

附件 3：企业信用情况

网址查询截图

目录导航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商标注册信息

名称转让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协助解除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认证监督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食品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其他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承诺不实际情况

自主公示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全部收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在、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8年04月03日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2008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 22308.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1月26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楼130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水利工程、市政工程、水力发电工程、建筑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的科研、咨询、勘察、测量、设计;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水文水资源调查、论证; 环保咨询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生态资源监测;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智能水务系统开发;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信息安全设备销售;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建设工程总承包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信息公示系统营业信息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 https://www.samr.gov.cn/zw/zhongguo/dzdgknt/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发起人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非限售流通股

其他投资者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查询链接

https://shiming.gsxt.gov.cn/%7B5DF8C9196C10EF6FAB7BB6CA0E1A6411C132D81C6093878DBCC0B56596BA64B4798A9E94A5D933B3B3C64646AC618BF70580D9B8BC79145A9FC680CE0BD037C03722372237C03722495CDBCEDB5C49CE4451440316E1F49F8A008EE56BFB78062AD3C105116F37FA8F4BE96EE46310A842C2C228DBA561C3445144514451-1782723774783%7D